沉淀成本、产业结构刚性与国企战略调整

汤吉军

（吉林大学 中国国有经济研究中心，吉林 长春 130012）

摘要： 本文从国有企业身上有经济性沉淀成本和社会性沉淀成本角度分析我国扭曲的重、轻产业结构存在刚性问题。在结合我国体制转轨经济现实的基础上，提出克服产业结构刚性的障碍在于减少或补偿沉淀成本数量，其中，实施国有企业战略调整是一种有效手段，从而为产业结构调整确立一种新的分析视角。

关键词： 沉淀成本；国有企业；产业结构刚性；战略调整

中图分类号： F24　　文献标识码： A

一、引言

古典宏观经济学通常表达为萨伊定律，其微观基础是以瓦尔拉斯价格机制为特征的，忽略了生产要素沉淀成本的存在，这是因为生产要素在各个企业或产业上的机会成本相等，具有完全通用性，亏损企业可以自由进出某一产业，不存在任何进入障碍或退出障碍。此时，无约束的生产要素充分流动是获得瓦尔拉斯经济中生产要素最优配置的关键条件。在这样的经济中，无须任何政府干预。恰恰相反，政府对市场的干预往往会扭曲生产要素流动，妨碍竞争性市场达到最优配置。晚近经济学的进展，如产业组织理论大多质疑生产要素充分流动，包括物质资本和人力资本投资，已经证明了沉淀成本对市场结构的影响；再比如，新制度经济学已经隐含涉及资产专用性，通过交易成本大小来比较组织的存在和演变等等，都论述了沉淀成本存在的普遍性。

同样，对于我国扭曲的产业结构扭曲现象，也需要考虑沉淀成本，因为它影响微观主体——国有企业退出机制的实现。实际上，我国产业结构扭曲是因我国重工业优先发展战略与我国要素禀赋结构之间矛盾而产生的，进而使我国传统的经济模式由三个基本方面构成：（1）以重工业为优选发展目标的经济发展战略；（2）以低利率、低汇率、低工资和低物价为主要特征的宏观经济环境；（3）以计划分配资源、重要部门的国有制和人民公社体制为主要内容的经济管理体制。传统模式的这三个主要内容具有形式上的历史因果关系和运作上的相互配合，相互依赖的逻辑联系（林毅夫等，1993）。实行优先发展重工业，本意是通过重工业的优先发展带动轻工业、农业的发展，进而促进整个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但是这种偏向于资本密集型的产业目标以及由此形成的扭曲的要素价格和产品价格信号的政策环境，不利于我国资源比较优势的利用，形成了重工业过重、轻工业过轻的扭曲的产业结构。在这种情况下，由于重工业缺乏比较优势，缺乏竞争力，无法摆脱亏损局面。因此，在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必须将没有缺乏比较优势重工业的生产要素转移出来，按照比较优势原则进行存量调整。这时会出现生产要素是否具有充分流动性（通用性）。如果要素充分流动性，重工业可以自由退出市场或产业，转移其用途到有利可图的轻工业上，从而不会影响生产要素最优配置。如果要素不能充分流动，重工业不能自由进出产业，进而影响生产要素最优配置。

因此，本文通过引入经济性沉淀成本和社会性沉淀成本透视产业结构调整的初始条件（如历史或地理等因素），分析产业结构调整的困难以及如何降低沉淀成本摆脱产业结构调

整这一两难困境。具体结构安排如下：第二部分介绍沉淀成本概念与来源；第三部分说明重、轻产业结构扭曲在调整过程中很容易产生沉淀成本，阻碍顺利调整；第四部分分析沉淀成本导致产业结构刚性；第五部分从国有企业战略调整角度降低沉淀成本，为产业结构调整创造条件；最后是结束语。

二、沉淀成本存在的条件

沉淀成本（Sunk Costs），有时又称为不可补偿成本（Irrecoverable Costs），是指投资承诺之后不能通过打捞价值回收的那部分成本。而承诺之后可以通过自身打捞价值回收的成本，则称为可补偿成本。

新古典竞争经济模型——完全竞争市场，实际上都假设企业进出某一产业没有生产要素沉淀成本，可以瞬时进行生产资源调整，从而会实现零利润条件，不会出现进入与退出滞后。

现在需要问，为什么在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会发生生产要素沉淀成本？

首先，沉淀成本的产生与生产要素专用性和通用性有关。一般说来，专用性生产要素一旦脱离现有的生产关系中，其价值较低，而通用性资产即使发生用途转移，不会发生较大价值损失。换言之，生产要素一旦投入并承诺了专用用途后不能转移其用途。按照威廉姆森的分类，资产专用性可以划分为：（1）设厂位置专用性。例如，在矿山附近建立炼钢厂，有助于减少存货和运输成本，而一旦厂址设定，就不可转作他用。若移作他用，厂址的生产价值就会下降；（2）物质资本专用性极强。设备和机器的设计仅适用于特定交易用途，在其他用途中会降低价值；（3）人力资本专用性。在人力资本方面具有特定目的的投资。当用非所学时，就会降低人力资产的价值；（4）特定用途的资产，是指供给者仅仅是为了向特定客户销售一定数量的产品而进行的投资，如果供给者与客户之间关系过早结束，就会使供给者处于生产能力过剩状态（威廉姆森，2002）。这样，专门为支持某一团队生产的持久性梯子，一旦形成，因发生用途转移就会带来价值损失而带来沉淀成本。或者说，专用性资产在事后严重依赖于团队的存在和其他团队成员的行为。为此，机会主义和专用性密切相关，成为影响交易效率的重要因素。

其次，交易成本也是沉淀成本的重要来源，特别是当交易成本增加初始投资支出以及减少打捞价值时。例如，谈判成本，运输成本，在买卖间信息不对称等都会进一步减少再出售价格。尽管生产要素不是产业或企业专用性的，但经常也是部分沉淀的，一般是由于“柠檬”问题（Akerlof，1970），使出售的资产价值大打折扣，就像汽车市场的旧车问题。即使是新的，只要买到手之后，再出售价格就会下降，也会带来沉淀成本。

再次，投资网络效应。依赖性资产和唯一性资产也会产生不同的沉淀成本。一般说来，唯一性资源是指当该投资从企业退出时，将导致企业剩下的资源价值减少。它强调唯一性资源被其他非唯一性资源所依赖，在交易过程中处于谈判的主动地位，它可以利益所具有的天生优势去获得更大利益，而非唯一性资源被称为依赖性资源，它反映该类资源价值完全依赖企业其他资源的存在。因此，但唯一性资源对其他投资的打捞价格至关重要时，这一效应便会产生。因此，尽管依赖性投资打捞价格很高，但是其流动受限于唯一性投资打捞价值的影响，很容易出现沉淀成本。

还有，资产有形磨损和无形磨损也是产生沉淀成本最主要原因。一方面，机器设备使用会减少其自身功能，因信息不完全也会产生沉淀成本；另一方面，因技术进步和生产率提高也会导致原有资本价值贬值产生无形沉淀成本。

最后，政府规制或制度安排（显性或隐性契约），以及社会保障都会产生沉淀成本。例如，可以自由买卖的生产要素因不允许买卖而带来沉淀成本。

正如上述原因，初始投资价值与打捞价值之间的缺口存在，使沉淀成本比通常的经济分析更加普遍。因此我们发现，没有沉淀成本的新古典竞争经济模型是一种过度简化，是一种特例。但有沉淀成本的经济模型则是现实经济的一种常态。

如果生产要素有通用性，可以充分流动，生产要素在各个产业的机会成本相等，那么不会带来沉淀成本。如果生产要素有专用性，不能充分流动，生产要素在各个产业的机会成本不相等，进而使生产要素再出售价格下降，那么会带来沉淀成本。此时，沉淀成本构成亏损企业退出障碍。其原因如下：（1）沉淀投资是企业或产业专用的，企业退出市场其资产对其他企业或产业来说没有任何用途，成为损失掉的资源；（2）在位企业通过不可补偿支出（沉淀支出）承诺在市场上。由于沉淀生产要素没有机会价值，只要沉淀资产有正的准租金，企业就不会退出市场，而不论可补偿资产的市场收益率为多少。沉淀投资决策的不可逆性导致了产业结构的滞后效应：企业不能自由地退出市场，产业退出机制受阻，很容易出现产业刚性（Industry Rigidity），所预测的经济效率和福利特征也就不会出现。

三、重、轻产业结构扭曲与国企沉淀成本

由上述可知，如果资源或生产要素具有通用性，不会带来任何沉淀成本，那么资源可以依据价格信号自发调节资源配置。然而，一旦出现沉淀成本，资源最优配置受阻，影响经济效率。对于我国产业结构调整问题研究，也应该重视沉淀成本对产业结构调整的影响。

在计划体制下实施赶超战略，大多情况下国有企业都是重工业性质的，它们的特点是固定成本大，生产的规模经济明显。然而，由于这些国有企业缺乏比较优势，没有竞争力，很容易出现亏损。当出现亏损时，如果生产要素没有沉淀成本，那么亏损企业会瞬时退出市场，进而转向其他产品或产业的生产，不会出现产业结构扭曲情况，如完全竞争和完全可竞争市场所预测的经济效率和福利特征那样。

然而，如前所述，沉淀成本是普遍存在的，特别是在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轨时期更为显著。首先，国有企业生产要素具有专用性，往往专用于重工业优先发展战略，很难适应其他生产需要，因而很难转为他用；其次，在体制转轨时期，生产要素市场、资本市场和产品市场极为不完全，经济主体还没有确立起来，特别是信息不对称情形严重，很难实现最优配置，进而很容易产生资源浪费；再次，体制转轨时期，法律法规不完善，资产流动受到限制；还有，国有企业内部产权结构扭曲，产出效率低下和 X 无效率严重，使产出下降，影响销售收益；最后，国有企业职工因下岗不仅失去工资，而且还失去福利和保障，造成国有企业职工难以自由流动，等等，都会产生沉淀成本。不管怎样，一旦国有企业亏损，由于生产要素产生显著的经济性沉淀成本，以及国有企业办社会和冗员产生社会性沉淀成本，最终导致国有企业不会轻易退出市场，进而影响产业结构的调整。

按理来说，我国的资源优势是劳动丰裕，资本短缺，结果是工资价格低、资本价格高，其产业结构如果依靠市场调节必然是劳动密集型产业如轻工业多，资本密集型产业重工业少的格局，但是为了实现赶超战略，人为压抑资本价格，结果大力发展重工业，忽视了轻工业发展，如下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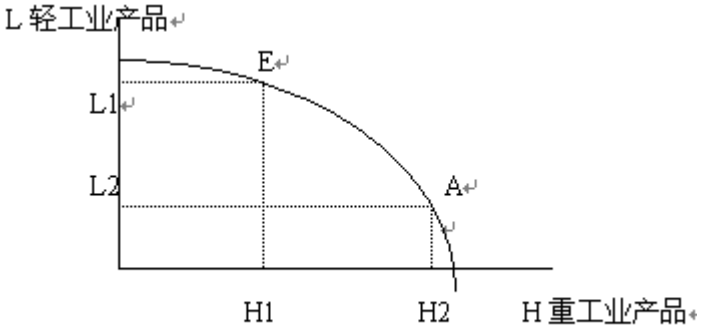

图 1： 重、轻产业调整与沉淀成本

在图 1 中，横轴表示重工业性质的产品数量 H，纵轴表示轻工业性质的产品数量 L。由于在完全竞争市场的价格机制下，因我国要素禀赋结构使社会最优组合点在 E 点，此时重工业产品数量为 H1，轻工业产品数量为 L1（轻工业产品数量大于重工业产品数量）。但是为了实现重工业优先发展的赶超战略，政府人为的社会最优组合在 A 点，此时重工业产品数量为 H2，轻工业产品数量为 L2（轻工业产品数量小于重工业产品数量）。从 E 点向 A 点转移过程是由传统的计划体制实现的。然而，由于重工业性质的国有企业缺乏比较优势和竞争力，所以很容易亏损。因此，需要将亏损产业的生产要素转移到有利可图的产业上去，即从 A 点向 E 点转移，亦是说从没有比较优势的产业向有比较优势的产业转移用途，从而使扭曲的产业结构调整符合我国当前的要素禀赋结构，这是计划经济体制向市场经济体制转轨的经济现实。

当没有生产要素沉淀成本时，重工业产品的生产要素具有通用性，重工业性质的生产要素完全可以通过其价格来生产轻工业产品，使缺乏比较优势的产业自动向有比较优势的产业转移用途，即减少重工业产品的数量，如 H2H1，此时节省下来的生产要素完全可以用来增加生产轻工业产品数量，如 L2L1，使社会产品组合点仍然在生产可能性曲线上，不会带来任何生产要素的浪费。

然而，当有生产要素沉淀成本时，重工业产品的生产要素有专用性，重工业性质的生产要素不可能用来生产轻工业产品，使缺乏比较优势的产业无法向有比较优势的产业转移用途，即减少重工业产品的数量，如 H2H1，此时节省下来的生产要素不可能完全用来生产轻工业产品数量，如 L2L1，使社会组合点停留在生产可能性曲线内部，这样会带来生产要素的浪费。在这种情况下，不能简单地追求比较优势的劳动密集型产业，忽略我国大中型国有企业资本密集型经济现实。为了避免生产要素浪费，重工业性质的企业会进一步增加投资，从而带来投资过度，造成“大而全”、“小而全”的局面，进一步造成产业刚性和经济稳定。

由于重工业性质的产品大多是资本密集型的，因物质资本、人力资本和自然资源等专用性带来经济性沉淀成本，因此亏损时无法顺利转产，只能依靠沉淀的生产要素创造收入流——准租金。因此，只要生产要素沉淀成本不为零，只要国有企业决策者能够获得正的准租金，它是不会退出市场的，不论可补偿成本数量为多大。从而发现，重、轻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会因为生产要素专用性而带来沉淀成本，从而阻碍产业结构调整，因此在没有生产要素需求约束的条件下，恰恰是生产要素供给时因生产技术专用性和要素市场不完善带来的沉淀成本影响了国有企业决策者退出市场，不能顺利地向比较优势转变。因此，应该根据国有企业的经济现实采取有利可图的方式以降低沉淀成本数量，促进产业结构调整。

四、沉淀成本与产业结构调整刚性

大家知道，在没有生产要素沉淀成本的前提下，生产要素可以充分流动，即使缺乏比较优势，重工业企业完全可以依靠价格机制（或市场制度）自由进入和自由退出某一产业，公

平竞争环境很容易形成。然而，在有沉淀成本的情况下，缺乏比较优势的重工业企业因缺乏竞争力而承受亏损，又因沉淀成本显著而难以退出市场，从而造成产业刚性，进一步影响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进程。

正是因无法依靠市场出售生产要素或者依靠转产追求利润最大化，使国有企业决策者转向追求沉淀的生产要素报酬——准租金，即总收益减去总可补偿成本，因此改变总收益或总可补偿成本都可能影响准租金的数量，从而避免生产要素浪费，进一步固化产业结构。更为重要的是，政府还需要保持充分就业、维护社会稳定等政治声誉，无形也会影响产业结构调整。在这种情况下，国有企业往往采取非市场制度以追求准租金，在假设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

（1）实行人为垄断，提高产品价格躲避竞争，提高准租金。

（2）采用先进的生产技术以提高产量，促进企业适应市场需求，调整产品结构，那么在价格不变的情况下增加产品收益，或者生产新产品，有助于增加准租金。

（3）由于企业间交易发生交易成本，为了将交易成本内部化，企业间重新签订契约或合谋，降低委托－代理成本，提高产出效率，提高准租金。

（4）实行垂直一体化或水平一体化，提高经济效率，尽量减少沉淀成本，形成范围经济或多样化生产，以及组建企业集团。

（5）国有企业上市，实行股份制，以及根据特定的情况采取债转股、股转债等，增加企业融资能力，为国有企业发展创造条件。

（6）减少可补偿成本，减少工资和裁员，以及下岗分流，以增加准租金。

（7）实行税收优惠或补贴，目的提高企业参与者的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避免出现投资不足现象，等等。

只要生产要素沉淀成本不为零，国有企业决策者不会退出市场。因为它无法通过市场改变所有权出售或者转产获得任何收入，所以它必然采取非市场制度退出方式以及各种经济政策，追求准租金最大化，直到准租金为零或负时，它才退出市场。这一追求准租金最大化行为恰恰是政府所有者追求收入最大化这一过程，进而支配重工业性质所得国有企业自身的进化，其背后的经济学逻辑，恰恰是沉淀成本在起作用，影响产业结构调整。

五、国有企业战略调整

由于体制转轨时期，产品市场，特别是要素市场和资本市场极为不完全，产业结构调整不是一个简单地直接定价（市场制度）问题，而是需要考虑其他因素的影响，特别是间接定价方式（非市场制度）。但是，由于从经济性沉淀成本和社会性沉淀成本来分析产业结构调整的微观主体时，只有通过实施国有企业战略调整才能有助于降低沉淀成本，有效地矫正扭曲的产业结构。

除了需要大力发展和健全产品、要素和资本市场制度本身之外，还需要进行相应的国有企业战略调整，具体如下：

首先，实施重新配置战略。其中包括生产转换、巩固以及重新定位战略。生产转换战略是指保护最有效率的，以及保持同一技术水平下生产成本较低的产品生产以保护企业的净收益。因此，企业可以有效地控制企业内部生产线，依据市场前景来转换或关闭；巩固战略是指减少特定产品生产，以及退出某些产品生产线。由于涉及退出沉淀成本和各种资产价值，企业不必卖掉最简单或效率最差的生产线。这是因为竞争者可能愿意购买企业较新的投资设

备，但企业可能不愿意出售比竞争者效率好的生产线，避免减少这些资产的价值；重新定位战略是指企业在总成本一定情况下重新在企业内部建立有差别的劳动契约或工作规则。不管怎样，需要淘汰旧机器设备、对企业职工重新培训，购买新资本设备等。这是消除生产过剩或错位，实现产业结构调整的必然选择。

其次，实施国有企业重组。当企业净收益进一步下降，金融机构会实行信贷配给，企业进一步面临发展困难。市场价格下降使产业其他企业为了有竞争力重组，生产成本也必然缩减。此时，国有企业生产的历史遗产有可能成为战略的目标。它包括减少企业生产以及关闭生产线；采取激励多样化化解人力资本风险，通过收购其他生产线改进工作安全；把各种可交易资本资产放到二手市场上出售；退出沉淀成本更加困难转移到其他交易方，但是可以实行类似的网络化，将沉淀成本外部化；还有缩小企业规模。根据最有效率需要，重组生产性和非生产性劳动力，实现垂直一体化和水平一体化，以及企业集团兼并等。这是企业实现规模经济、优化资源配置的有效途径。

最后，实施国有企业形式和结构重组。把企业作为组织实行企业形式、资本结构、管理和治理的转型。在这种情况下，破产和流动化（资产出售）都是最终选择方案，经理会因失去管理企业的权力而抵制这种退出方式。结果，退出体现利益冲突以及经理与股东之间对沉淀成本、企业价值和资产分配的斗争。它包括通过金融重新资本化或杠杆收购重组企业所有权。只有当这些措施难以奏效时，最终将选择破产和出售这样的直接退出行为。为此，需要建立完善的资产产权、劳动市场和社会保障体制等

总之，生产要素沉淀成本是我国重、轻产业结构调整时最根本的退出障碍，如果没有相应的制度安排，重工业性质的国有企业不会退出市场，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难以改观。因此，为了克服生产要素沉淀成本，一方面，降低沉淀成本成为国有企业的重要目标；另一方面，也必然成为体制转轨时期政府制定政策的基本落脚点。除了在国有企业方面建立非市场制度外，如垂直一体化、长期签约等，政府也需要建立稳定的预期环境，例如（1）建立和完善全国统一生产要素市场，减少地方割据和地方行政障碍以减少生产要素流动的阻力，这样，降低交易成本的同时，也会降低沉淀成本；（2）政府决策者采取限产、停产和转产企业提供相应的贷款或信用保证，减轻债务或税收减免等政策加速亏损企业退出市场，或者采取调整援助政策，如“重组”、“减员”、“增效”的调整战略，化解生产要素流动障碍；（3）进行人力资源再开发，对滞留在产业内的人员，进行人力技能再培训，以适应新的生产环境；同时对下岗或失业人员进行再培训以解决重新上岗问题；（4）加大投资力度，刺激消费，增加有效需求等。这些经济政策都是为了解决物质资本、人力资本、劳动以及自然资源沉淀成本而做出的。

值得注意，虽然在产业结构调整中看到生产要素沉淀成本的阻碍影响，但是还不应该忽略某些社会性沉淀成本的约束。例如，在计划体制下的高就业低工资政策，造成隐性失业，其中对工人的养老、失业、医疗保险等社会性负担等存在，也会阻碍国企退出市场，一旦终止计划经济体制下的契约关系，就会使工人的这部分利益损失掉，也会阻碍产业结构调整。因此，政府决策者需要尽快建立社会保障体系，解除国有企业办社会的保障形式，使国有企业消除历史包袱。只有当这两类沉淀成本趋向于零，才能使国有企业退出市场，产业结构调整才会到来，否则便会带来产业刚性和契约刚性。可以解决国有企业战略调整问题，不仅可以改进国有企业绩效，而且有助于产业结构调整。

六、结束语

本文在结合我国体制转轨时期重、轻产业结构扭曲这一事实情况下，从经济性沉淀成本（当然包括社会性沉淀成本）角度论证了我国产业结构调整的障碍和解决思路。通过研究指出，在重、轻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除了大力发展和完善产品、要素和资本市场以外，还需

要国有企业之间实行战略重组，同时还需要政府一些辅助性的经济政策支持，其基本原则是减少或补偿沉淀成本的数量，例如加速折旧、繁荣二手市场、鼓励技术创新，尽快建立社会保障体制等等。只有将经济政策处方着眼于产业结构调整过程中的经济性沉淀成本和社会性沉淀成本上，才能有助于生产要素充分流动，有助于自由进入和自由退出市场或产业，有助于矫正扭曲的重、轻产业结构，超越产业结构刚性。

参考文献:

[1]徐传谌，孙少岩.国有经济前沿报告论[M].吉林大学出版社，2003.

[2]房汉廷.中国战略性技术及其产业化的七大问题[J].中国工业经济，2003,(6).

[3]曹建海.过度竞争论[M].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

[4]林毅夫、蔡昉、李周.论中国经济改革的渐进式道路[J].经济研究，1993,(9).

[5]林毅夫、蔡昉、李周.充分信息与国有企业改革[M].上海三联书店和上海人民出版社，1997.

[6]杨其静.合同与企业前沿综述[J].经济研究，2002，(1).

[7]郭克莎.我国工业结构变动再加入WTO后面临的综合性影响[J].中国工业经济，2003，(6).

[8][美]奥利弗 E.威廉姆森.资本主义经济制度[M].商务印书馆，2002.

[9]Akerlof,G.1970. “The Market for Lemons: Quality Uncertainty and the Market Mechanism”,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89:pp488-500。

[10]Baumol, W.J., J.C.Panzar, and R.D.Willig, 1988.*Contestable Markets and the Theory of Industry Structure*, Revised Edition, San Diego: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Sunk Costs，Industry Structure Rigidity，and Strategic Adjustment Among the SOEs

TANG Ji-jun

(Center for China Public Sector Economy Research, Jilin University, Changchun 130012, China)

Abstract: From the point of view of the economic and social sunk cost of the Stated-owned Enterprises (SOEs), this paper analysis the structure rigidity of our distorted heavy and light industries.Based on the realism of our transformation economy, it brings forward that we must conquer the rigidity by means of reducing or compensating the quantity of sunk cost, and take the strategic regulation of the SOEs as an effective method. Thus, it establishes a bran-new view for the regulation of industry structure.

Key words: Sunk Costs; State-Owned Enterprise; Industry Structure Rigidity; Strategic Adjustment

收稿日期: 2004-05-10;

作者简介: 汤吉军（1971-），男，辽宁凤城人，辽宁大学经济学院博士，吉林大学中国国有经济研究中心兼职研究人员，从事微观与新制度经济学研究。